

公无渡河
平陵东
陌上桑
枯鱼过河泣
迢迢牵牛星
焦仲卿妻
子夜歌
西洲曲
折杨柳枝歌
木兰诗

余冠英 选注

乐府诗选

余冠英作品集

中华书局

余冠英作品集

乐府诗选

余冠英 选注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乐府诗选/余冠英选注. —北京:中华书局,2012. 9

(余冠英作品集)

ISBN 978 - 7 - 101 - 08751 - 2

I. 乐… II. 余… III. 乐府诗 – 诗集 – 中国 – 古代 IV. I222.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28809 号

书 名 乐府诗选
选 注 者 余冠英
丛 书 名 余冠英作品集
责任编辑 刘胜利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12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7 1/2 插页 2 字数 125 千字
印 数 1 - 8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8751 - 2
定 价 16.00 元

出版说明

源远流长的中华传统文化孕育了浩如烟海的中国文学传统典籍，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文化的不断发展、变迁，曾经通俗易懂的民歌和朗朗上口的诗歌对现代读者而言却形成不小的挑战。为使读者在较短的时间了解和欣赏中国古典文学的精华，出现了众多的古代文学选本，其中余冠英先生选注的《诗经选》、《三曹诗选》、《乐府诗选》、《汉魏六朝诗选》自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出版以来，一再重印，广受读者欢迎。

余冠英先生(1906—1995)是中国古典文学专家，193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曾得到杨树达、陈寅恪、黄节、刘文典、朱自清、俞平伯等著名学者的亲炙。后在清华大学、西南联大等校任教。1952年任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后任文学所副所长、学术委员会主任、《文学遗产》杂志主编、国家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顾问。余冠英先生不仅在大学讲授中国文学史，各体文习作、历代文选和国文教学实习指导，还曾主编了《国文月刊》的第三期至第四十期。《国文月刊》是抗战时期在上海孤岛极其艰难的环境中发行的著名学术期刊，这本以国学专家写作深入浅出的文章，介绍中国语言文字及文学上

的基本知识给青年读者为宗旨的刊物,因保全中华文化命脉而驰誉一时。

“余冠英作品集”所收录的《诗经选》、《三曹诗选》、《乐府诗选》和《汉魏六朝诗选》至今仍被专家公认为现代选注本中的经典之作。余冠英先生善于在纵向的文学发展的历史长河中评价每位作家、每首诗的地位,并在与同时代作家、作品的横向比较中分析其特色,从而客观地评估其历史价值。在每种选本的“前言”部分,余冠英先生都对所选篇目和作家进行了深入的评析和阐发。这几种选注本集中体现了余冠英先生博洽精深、自成一家的学术追求,其翔实的资料、严谨的观点中折射出令人叹服的学术功力和公允、平易的学风。

此次出版“余冠英作品集”,以余冠英先生生前最后的修订本为底本重新排版设计,版面更加疏朗大方。对原书除修订部分注音、调整一些注释体例外,一仍其旧。相信读者在阅读这些经典选本时,在学术大家的引领下能更深入地体悟到中国古典诗歌的艺术魅力。

中华书局编辑部

2012年8月

前 言

—

乐府诗是由乐府机关搜集、保存，因而流传的，我们谈乐府诗不得不走一条老路，从这个机关开头。根据东汉历史家班固的话，我们知道汉武帝刘彻是“始立乐府”的人。“乐府”是掌管音乐的机关，它的具体任务是制定乐谱，搜集歌辞和训练乐员。这个机关是相当庞大的，人员多到八百，官吏有“令”、“音监”、“游徼”等名目。

经过汉初六十年休养生息，中国人口增加了不少，财富也积累了不少，好大喜功的刘彻凭这些本钱一面开疆辟土，一面采用儒术，建立种种制度，来巩固他的统治。由于前者，西北邻族的音乐有机会传到中国来，引起皇帝和贵人们对“新声”的兴趣；由于后者，“制礼作乐”便成为应有的设施。这两点都是和立乐府有关的。班固《两都赋序》说：

大汉初定，日不暇给。至武宣之世，乃崇礼官，考文
章。内设金马石渠之署，外兴乐府协律之事。

这里说明了刘彻这时才有立乐府的需要，也才有立乐府的条
件。《汉书·礼乐志》说：

至武帝定郊祀之礼，乃立乐府，采诗夜诵。有赵、代、
秦、楚之讴。以李延年为协律都尉。多举司马相如等数
十人造为诗赋，略论律吕以合八音之调，作十九章之歌。

这里说明了乐府的任务，其中最重要的当然是“采诗”，就是搜
集民歌，包括歌辞和乐调。《汉书·艺文志》说：

自孝武立乐府而采歌谣，于是有赵、代之讴，秦、楚之
风，皆感于哀乐，缘事而发。亦可以观风俗，知薄厚云。

这里说明了采集歌谣的意义，同时说明了那些歌谣的特色。
刘彻立乐府采歌谣的目的是为了“兴乐教”、“观风俗”，还是为
了宫廷娱乐或点缀升平，且不去管它，单就这个制度说是值得
称许的。一则当时的民歌因此才有写定的机会，才有广泛流
传和长远保存的可能。二则因此构成汉朝重视歌谣的传统，
使此后三百年间的歌谣存录了不少。这在文学史上是大有关系的事。

有人以为在刘彻之前已经有了乐府机关，说班固弄错了事实，因为《史记·乐书》说：

高祖崩，令沛得以四时歌舞宗庙。孝惠、孝文、孝景无以增更，于乐府习常肄（肄）旧而已。

但这也许是以后制追述前事。《汉书·礼乐志》也曾有“孝惠二年使乐府令夏侯宽备其箫管”之文，正是同类。其实立乐府是小事，采诗才是大事。乐府担负了采诗的任务，才值得大书特书。从“习常肄旧”这句话正可以看出武帝以前纵然有乐府，也不过是另一种规模的乐府，那时绝没有采诗制度。既然如此就不必相提并论了。

乐府采诗的地域不限于“赵、代、秦、楚”，《汉书·艺文志》著录的各地民歌有：

吴、楚、汝南歌诗十五篇；

燕、代讴，雁门、云中、陇西歌诗九篇；

邯郸、河间歌诗四篇；

齐、郑歌诗四篇；

淮南歌诗四篇；

左冯翊、秦歌诗三篇；

京兆尹、秦歌诗五篇；

河东、蒲反歌诗一篇；

雒阳歌诗四篇；

河南、周歌诗七篇；
 周谣歌诗七十五篇；
 周歌诗二篇；
 南郡歌诗五篇。

从这里看出采集地域之广，规模之大。但总数一百三十八篇却并不算多，大约此外还有些不曾入乐的歌谣。也许汉哀帝刘欣“罢乐府”这件事不免使乐府里的民歌有所散失。《汉书·礼乐志》说刘欣不好音乐，尤其不好那些民歌俗乐，称之为“郑卫之声”。偏偏当时朝廷上下爱好这种“郑卫之声”成了风气，贵戚外家“至与人主争女乐”，使刘欣看着不顺眼，便决心由政府来做榜样，把乐府里的俗乐一概罢去，只留下那些有关廊庙的雅乐。裁革了四百四十一个演奏各地俗乐的“讴员”。此后乐府不再传习民歌，想来散失是难免的了。

东汉乐府是否恢复刘彻时代的规模制度，史无明文，但现存古民间乐府诗许多是东汉的，可能东汉的乐府是采诗的，至少东汉政府曾为了政治目的访听歌谣。据范晔《后汉书》的记载，光武帝刘秀曾“广求民瘼，观纳风谣”^{〔一〕}。和帝刘肇曾“分遣使者，皆微服单行，各至州县，观采风谣”^{〔二〕}。灵帝刘宏也曾“诏公卿以谣言举二千石为民蠹害者”（注云：谣言，谓听百姓风谣善恶，而黜陟之也）^{〔三〕}。由此也可推想当时歌谣必有

〔一〕 《后汉书·循吏传叙》。

〔二〕 《后汉书·季敞传》。

〔三〕 《后汉书·刘陶传》。

存录，而乐工采来合乐也就很方便了。

到了魏、晋，乐府机关虽然不废，采诗的制度却没有了^(一)。旧的乐府歌辞，有些还被继续用着，因而两汉的民歌流传了一部分下来。六朝有些总集专收录这些歌辞^(二)，到沈约著《宋书》，又载入《乐志》。

南朝是新声杂曲大量产生的时代，民歌俗曲又一次被上层阶级所采取传习，不过范围只限于城市，内容又不外乎恋情，不能和汉朝的采诗相比。

后魏从开国之初就有乐府。那时北方争战频繁，似乎不会有采诗的事。但“横吹曲辞”确乎多是民谣，传入梁朝，被转译保存，流传到现在。

从上述事实看來，汉、魏、六朝民歌的写定和保存，主要靠政府的乐府机关。但由于私家肄习，民间传唱而流传的大約也不少。汉哀帝罢除乐府里的俗乐之后，一般“豪富吏民”还是“湛汚自若”^(三)，那时期该有不少民歌靠私家倡优的传习才得保存。现存古乐府歌辞有些是不出于《乐志》而出于“诸集”的^(四)，大约都和官家乐府无关。像《孔雀东南飞》这篇名歌，产生时期是汉末，见于记录却晚到陈朝^(五)，在民间歌人口头传唱的时间是很长的。

〔一〕 参看萧涤非《汉魏六朝乐府文学史》。

〔二〕 《隋书·经籍志》有《古乐府》、《古歌录钞》等书。

〔三〕 《汉书·礼乐志》。

〔四〕 如《陇西行》古辞，《乐府解题》云：“此篇出诸集，不入《乐志》。”

〔五〕 徐陵《玉台新咏》开始记录这篇诗。

二

顾亭林《日知录》说：“乐府是官署之名……后人乃以乐府所采之诗名之曰乐府。”“乐府”从机关名称变为诗体名称之后，又有广狭不同的意义，狭义的乐府指汉以下入乐的诗，包括文人制作的和采自民间的。广义的连词曲也包括在内。更广义的又包括那些并未入乐而袭用乐府旧题，或摹仿乐府体裁的作品。甚至记录乐府诗的总集，如《乐府诗集》之类，也简称“乐府”。

这一本选集所收的只是从汉到南北朝的乐府诗，主要是入乐的民间作品，而以少数歌谣作为附录。

这些诗在宋人郭茂倩所编的《乐府诗集》里分别隶属于“鼓吹曲”、“相和歌”、“杂曲”、“清商曲”、“横吹曲”和“杂歌谣辞”六类。《乐府诗集》是收罗乐府诗最完备的书，其分类方法也被后人所沿用。前五类正是乐府诗的精华所在。

鼓吹曲是汉初传入的“北狄乐”，用于朝会、田猎、道路、游行等场合。歌辞今存“铙歌”十八篇。大约铙歌本来有声无辞，后来陆续补进歌辞，所以时代不一，内容庞杂。其中有叙战阵，有纪祥瑞，有表武功，也有关涉男女私情的。有武帝时的诗，也有宣帝时的诗，有文人制作，也有民间歌谣。

铙歌文字有许多是不容易看懂，甚至不能句读的，主要原

因是沈约所说的“声辞相杂”〔一〕。“声”写时用小字，“辞”用大字。流传久了，大小字混杂起来，也就是声辞混杂起来，后世便无法分辨了。其次是“字多讹误”〔二〕。这些歌辞《汉书》不载，到《宋书》才著录，传写之间，错字自然难免，再其次是近人朱谦之所说的“胡汉相混”〔三〕。这是假定汉“饶歌”里夹有外族的歌谣，那也并不是不可能的。本编选录三分之一，都是民歌。

相和歌是汉人所采各地的俗乐，大约以楚声为主。歌辞多出民间。《宋书·乐志》说：“凡乐章古辞今之存者，并汉世街陌谣讴，《江南可采莲》、《乌生十五子》、《白头吟》之属也。”便是指相和歌说的。内容有抒情，有说理，有叙事，叙事一类占主要地位（叙事诗是汉乐府的特色所在）。所叙的以社会故事和风俗最多，历史及游仙的故事也占一部分。此外便是男女相思和离别之作，格言式的教训，人生的慨叹等等。其中的大部分被选入本编。

《乐府诗集》的“杂曲”相当于唐吴兢《乐府古题要解》的“乐府杂题”，其中乐调多“不知所起”，因为无可归类，就自成了一类。这一类也是收存汉民歌较多的，和“相和歌辞”同为汉乐府的精华之精华。本编也选录其中大部。

〔一〕 《宋书·乐志》四篇末所附识语云：“汉‘饶歌’十八篇按《古今乐录》皆声辞艳相杂，不可复分。”

〔二〕 《乐府诗集》卷十六引《古今乐录》云：“汉‘鼓吹饶歌’十八曲，字多讹误。”

〔三〕 见朱谦之《音乐文学史》。

南朝入乐的民歌全在“清商曲”之部。郭茂倩将这些民歌分为“吴声歌”、“神弦歌”、“西曲歌”三部分。“吴声”、“西曲”与相和曲及舞曲同属于隋唐清商部。《乐府诗集》将相和歌与舞曲另别门类，所余吴声西曲等，因为本是清商的一部分，就姑从其类，名为清商^[一]。上述三部共四百八十五首，本编选入七十首。

横吹曲是军中马上所奏，本是西域乐，汉武帝时传到中国来。汉曲多已亡佚。《乐府诗集》的“梁鼓角横吹曲”是从北朝传来。其歌辞除二三曲可能是沿用汉魏旧歌（也是因流行于北方，辗转传到江南的）外，都是北朝民间所产。其中一部分从“虏言”翻译，一部分是北人用“华言”创作的^[二]。本编选入三十八首。

《乐府诗集》的“杂歌谣辞”一类收录上古到唐朝的徒歌与谣、讖、谚语。其中最可注意的是那些民谣。民间歌谣本是乐府诗之源，附录在乐府诗的总集里是有意义的。不过《乐府诗集》所收，有些是伪托的古歌，有些是和“诗”相距很远的讖辞和谚语，另一方面，有些有意思的歌谣又缺而不载，其采录标准是有问题的。本编附录的歌谣不以《乐府诗集》所收者为限。

本编也选入几首“古诗”，这里应该说明。所谓古诗本来

[一] 据王易《乐府通论》。

[二] 详见孙楷第《梁鼓角横吹曲用北歌解》，《辅仁学志》第十三卷第一第二合期。

大都是乐府歌辞，因为脱离了音乐，失掉标题，才被人泛称做古诗。朱乾《乐府正义》曾说：“古诗十九首，古乐府也。”虽不曾举出理由，还是可信的。从现存的古诗（不限于“十九首”）观察，其中颇有些痕迹表明它们曾经入乐，一是诗句属歌人口吻，如“四座且莫喧，且听歌一言，请说铜炉器，崔嵬象南山”〔一〕。梁启超认为“正与赵德麌《商调蝶恋花序》中所说：‘奉劳歌伴，先调格调，后听羌词’，北观别墅主人《夸阳历大鼓书引白》所说：‘把丝弦儿弹起来就唱这回’相同，都是歌者对于听客的开头语。”梁氏并据此判定“流传下来的无名氏古诗亦皆乐府之辞”〔二〕。二是有拼凑成章的痕迹，如“十九首”之一的《东城高且长》篇就是两首（各十句）的拼合〔三〕。《凛凛岁云暮》篇中的“眄睐以适意，引领遥相睇”二句也是拼凑进去的句子〔四〕，其余如《孟冬寒气至》一首也有拼凑嫌疑。乐工将歌辞割裂拼搭来凑合乐谱，是乐府诗里常见的情形〔五〕，如非入乐的诗便不会如此。三是有曾被割裂的痕迹，如《行行重行行》篇。据《沧浪诗话》，宋人所见《玉台新咏》有将“越鸟”句以下另作一首的，可能这首诗曾被分割过，或因分章重奏，或因

〔一〕 《玉台新咏》，《古诗八首》之一。

〔二〕 《中国美文及其历史》。

〔三〕 张凤翼《文选纂注》，王渔洋《古诗选》，刘大櫆《历朝诗约选》都将此篇分做两首。此篇后十句和前十句不但意思不连接，情调也不同，显然是两首的拼合。

〔四〕 胡克家《文选考异》曰：“‘六臣本’校云：善无此二句。此或‘尤本’校添，但依文义，恐不当有。”

〔五〕 详见余冠英《汉魏六朝诗论丛：乐府歌辞的拼凑与分割》。

一曲分为两曲。这也是乐府诗才有的现象^[一]。四是用乐府陈套，如用“客从远方来”五个字引起下文，就是一个套子^[二]。惯用陈套又是乐府特色。五是古诗《生年不满百》一篇和相和歌《西门行》大同小异，正如《相逢行》和《长安有狭斜行》的关系，可能是“曲之异辞”。六是有几篇古诗在唐宋人引用时明称为“古乐府”，如《迢迢牵牛星》、《兰若生春阳》等^[三]。这些情形似乎够证明朱乾和梁启超的假定了。“古诗”里有些反映农村，如《上山采蘼芜》、《十五从军征》，有些反映城市，如《青青陵上柏》、《西北有高楼》，都是“一字千金”。本编所选以具有上述第六项条件者为限。

三

汉魏六朝乐府诗所以是珍贵的文学遗产，一则因为它本身是反映广大人民生活，从民间产生的或直接受民间文学影响而产生的艺术果实；二则这些诗对于中国诗歌里现实主义传统的形成起了极大的作用。为了说明这两点，得先提《诗经》。

《诗经》本是汉以前的“乐府”，“乐府”就是周以后的《诗经》。《诗经》以“变风”、“变雅”为菁华。“乐府”以“相和”、“杂曲”为菁华。主要的部分都是“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里巷歌

[一] 详见余冠英《汉魏六朝诗论丛：乐府歌辞的拼凑与分割》。

[二] 同上。

[三] 前者见《玉烛宝典》，后者见李善《文选注》，另有几篇详本书注释。

谣。都是有现实性的文学珠玉。诗经时代和乐府时代隔着四百年，这四百年间的歌声却显得很寂寞。并非是人民都哑了，里巷之间“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还是照常的^[一]，可不曾被人采集记录。屈原曾采取民间形式写出《九歌》、《离骚》等伟大诗篇，荀卿也曾采取民间形式写了《成相辞》，而屈、荀时代的民歌却湮灭不见，这是多么可惜的事！因此我们更觉得汉代乐府民歌能够保存下来是大可庆幸的。

汉乐府民歌被搜集的时候正当诗歌中衰的时代，那时文人的歌咏是没有力量的。将乐府民歌和李斯《刻石铭》、韦孟《讽谏诗》或司马相如等人的《郊祀歌》来比较，就发现一面是无生命的纸花，一面是活鲜鲜的蓓蕾。《江南可采莲》、《枯鱼过河泣》的手法固然不是步趋“骚”“雅”的文人所能梦见；孤儿的哭声，军士的诅咒也不是“倡优所畜”的赋家所肯关心。乐府之丰富了汉代诗歌，简直是使荒漠变成了花园，这是有目共睹的事实，说明倒是多余的了。南北朝民间乐府在颜延之、谢灵运、任昉、沈约的时代，又是文学的新血液，新生命，情形也正相似。

那么，这些诗和《诗经》相比怎样呢？就诗的精神说，《诗经》和乐府是相同的。就具体的诗说，乐府绝不是《诗经》所能范围，虽然传统的看法是《诗经》的地位高得多。里巷歌谣也是发展进步的，四百年后的里巷歌谣必然有其“新变”。最显

[一] 见何休《公羊传注》。

著的当然是诗形的进步，从语言观点看，五言的、七言的、杂言的乐府诗体当然胜过以四言为主的《诗经》体。再就题材说，像《雉子班》、《蝶蝶行》、《步出夏门行》、《孤儿行》、《妇病行》、《东门行》等等无一不是新鲜的。就是拿题材相同的诗来比，乐府还照样给人新鲜之感。将写爱情的《上邪》比《柏舟》，写战阵的《战城南》比《击鼓》，写弃妇的《上山采蘼芜》比《谷风》和《氓》，写怀人的《青青河畔草》、《冉冉孤生竹》比《卷耳》和《伯兮》，或各擅胜场，或后来居上，绝不是陈陈相因。假如把最能见汉乐府特色的叙事诗单提出来说，像《陌上桑》、《陇西行》、《孤儿行》、《孔雀东南飞》那样，相应着社会人事和一般传记文学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曲折淋漓的诗篇，当然更不是诗经时代所能有。

总之，从乐府回顾汉武帝以前的文学，可以见出乐府的推陈出新。如再看看建安以下的文学，又可以发现乐府的巨大影响。

中国诗史上有两个突出的时代，一是建安到黄初^{〔一〕}，二是天宝到元和^{〔二〕}。也就是曹植、王粲的时代和杜甫、白居易的时代。董卓之乱和安史之乱使这两个时代的人饱经忧患。在文学上这两个时代有各自的特色，也有共同的特色。一个主要的共同特色就是“为时而著，为事而作”的现实主义精神。“为时为事”是白居易提出的口号。他把自己为时为事而作的

〔一〕 公元一九六——二二六。

〔二〕 公元七四二——八二〇。